

# 雲林縣正心高級中學 109 學年度 國一新生生活營 實施辦法

- 一、活動目的：實施國一新生的生活、環保、保健以及生命等教育，協助新生熟悉環境，並提昇符合國中生活之觀念。
- 二、報到時間：109 年 7 月 30 日 ( 四 ) 上午 07：45 ~ 08：50 完成報到
- 三、活動時間：(1)109 年 7 月 30 日 ( 四 ) ~ 109 年 8 月 1 日 ( 六 )  
(2)7 月 31 日、8 月 1 日家長接送請在上午 7：30 分到校，每日活動至晚上 20：30 分結束。  
( 畢業國小設籍在斗六市的學生，每日須由家長接送；其餘同學統一住宿 )
- 四、報到地點：家長車輛請依循指示停車就位後，再步行至報到處報到；男生至「誠意樓」前，女生至「齊家樓中廊」報到。
- 五、參加對象：國一全體新生
- 六、活動地點：正心中學
- 七、活動內容：( 一 ) 認識正心、( 二 ) 生活常規、( 三 ) 生命教育、( 四 ) 衛生保健、環保教育、( 五 ) 班級經營
- 八、活動費用：(1)家長接送：2000 元整、(2)統一住宿：2500 元整；請於新生生活營報到時交給導師。
- 九、注意事項：
  - ( 一 ) 服裝儀容：
    - 1.服儀：儀容必須整潔得體，請穿著國小制服或運動服 ( 住宿同學請預備三天穿著所用 )。
    - 2.鞋襪：穿著球鞋及白色襪子。新生生活營將詳細說明皮鞋樣式後再讓新生進行選購。
  - ( 二 ) 攜帶用品：
    - 1.文具：藍筆、紅筆、筆記本等個人文具用品。
    - 2.其他：水杯 ( 水壺 )、折傘、個人醫療用品。
    - 3.繳交項目：2 吋相片 5 張 ( 背面寫上班級、座號、姓名 )、活動費用。

住宿攜帶用品：

    - 1.寢具：請自備涼被、枕頭。( 日後確定住宿同學於 8 月 2 日入住宿舍時再統一購買學校寢具 )
    - 2.盥洗：毛巾、牙刷、盥洗用具、換洗衣物、襪子、拖鞋。
  - ( 三 ) 用餐方式：統一供應團膳。
  - ( 四 ) 備註：
    - 1.8 月 3 日 ( 星期一 ) 開始暑期輔導。
    - 2.暑期輔導後要搭交通車的同學：請於 7 月 14 日前至學校首頁→最新消息公告→109 學年度交通車登記填寫表單。
    - 3.暑期輔導開始或開學要住校的同學：請於報到時繳交住宿申請表，若未帶住宿申請表，請於報到處當場填寫繳交。
    - 4.有任何問題，請致電學務處訓育組 ( 分機 120，活動相關事項 ) 或生輔組 ( 分機 122，交通車及住宿相關事項 )
- 十、無故未參加新生生活營者，除依校規處分外，並依學務處公佈日期進行補訓 ( 8 月 15 日 )。
- 十一、為培養學生獨立自主、儘早融入國中生活的精神，生活營期間，請家長可不必到校探視。
- 十二、本辦法呈 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